

世界文学名著新译丛

间 谍

THE PILOT

〔美〕库柏/著 宋兆霖/译



长春出版社

1712.4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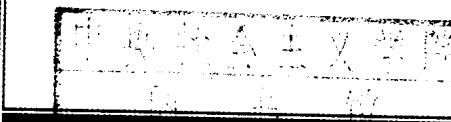
99461

世界文学名著新译丛

间 谍

THE PILOT

(美)库柏/著 宋兆霖/译



长春出版社

(吉)新登字 10 号

间 谍

[美]库柏 著 宋兆霖 译

责任编辑：杜 菲

封面设计：王国擎

长春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建设街 43 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四平恒盛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375
字数：323 000

1998 年 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册

ISBN 7—80604—568—6 / I · 113

定价：20.80 元

出版前言

优秀的外国文学作品，吹奏时代进步的号角，以深刻的内涵和特有的语言魅力，为世界各地的读者代代传阅，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千万里外的异国情调或几个世纪前的人间哀乐，照样使今天各地的读者为之倾倒，击节赞叹，或歎歎不禁，并让这些故事成为人们生活中的经常话题。就这点来说，一个伟大的作家永远不与草木同朽，一部成功的作品总是万古长青，青春永驻的。

外国文学佳作，浩如烟海，数量之多，可谓汗牛充栋。根据有关资料及外国文学专家们的大致共识，经过历史的考验，岁月的筛选，其中至今仍传流不息，成为名著者，大约共有一千数百余种（参见上海文艺出版社四卷本《外国文学作品提要》等）。但是由于国家、民族和地区偏见等原因，对于名著的取舍，往往见仁见智，乐山乐水，或者情有独钟，至多也是异中有同罢了。例如，在西欧各国，屠格涅夫的作品反而比列夫·托尔斯泰的作品更受欢迎；拜伦的作品，在前苏联等国备受推崇，而在本土英国却褒慢相杂。简·奥斯汀以她的《傲慢与偏见》最为流行，可不少评论家却认为她最优秀的而又是最能代表她的风格的却是《爱玛》；夏洛蒂·勃朗特认为她写的《教授》一书与她的《简·爱》相比，“许多地方更为精彩，更有实质，更富于真实性。”此外，欧美国家出于自己的优越感，或者对其他地区的文学情况知之有限，总

是把东方国家、弱小国家，甚至东欧国家的文学巨著落在视线以外，不能公平地给予应有的一席之地，这些都是众所周知和令人遗憾的事实。相比之下，我国介绍外国文学名著的工作，尽管多少也受前苏联和欧美各国的某些影响，但一般说来，还是具有相对的自己特点。建国以来，在文学翻译界和出版界的共同努力下，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颇大的成绩。可是与善于汲取人类精神产品丰硕成果而成为发达国家的日本相比，在普遍移植外国文学名著这项工作上，作为拥有12亿人口的泱泱华夏，还是落在他们的后头。根据有关资料统计，全世界一千几百部世界文学名著，我国迄今翻译出版的为十之五六成，换句话说，至少还有五百余种名著尚未移植过来。纽约蓝带图书公司1931出版并一再重印的《全球最佳百部长篇小说》(One Hundred World's Best Novel Condensed)一书，详细介绍了他们认为属于全世界最好的100部长篇小说的内容提要，查阅之下，发现我国已翻译出版的也不过其中所列的50部。由此可见，翻译介绍外国优秀作品，我国仍还有一片相当广阔的处女地有待文学翻译界和出版界去共同开拓，特别是创立一个富有我国自己特色的局面，尽可能多出版一些初次译出的名著，使广大读者进一步开阔视野，认识世界，获得更广泛的文学享受，无疑是一项既有意义也符合需要的工作。可是，反观国内目前书市，从北到南，从东到西，陈列于各中等以上城市书店外国文学书架的，现在几乎总是那么大同小异的四五十种莘莘巨著，其中有几种作品，甚至已有十五六种之多的不同译本。从好的一面来说，固然是这些名著深受读者热爱和膜拜，重复出版新译本，也是为了在译文质量上不断有所突破，不断有所提高；但从另一方面来说，如此一窝蜂地重来复去出版那么几十种名著（且不说有的新译本并无多少创新之处），是不是也反映了今日市场经济支配下书市的畸形繁荣而实际上品种贫乏呢？另外，一些著名的外国中短篇小说，七遍八遍地被不同的出版社选编

入各种选集，是不是已让读者造成视觉上的厌烦和选购上的困难呢？何况，这样集中于出版几十种外国文学的中长篇名著，既缩小了介绍外国文学作品的园地，又不能有所创新和积累，并不会有有利于繁荣出版事业。

出版工作的道路应是广阔的。我们只是基于对上述情况的思考，想尽自己的绵薄力量，在全国出版外国优秀作品这个整体工程中，不去锦上添花，而只希望扎实实地给加上一砖一瓦，做出一份新的小小贡献。因此，这套“世界文学名著新译丛”的出版宗旨是：力求出版我国首次翻译出版的外国文学名著和当代外国优秀作品，同时吸收一些外国文学名著的国内唯一译本，或初次编选著名作家的中短篇小说个人专集。总之，除了因某种原因而出现极个别例外，我们希望这套“译丛”中所收入的作品，大部分为国内独家出版的作品。

功过是非，效果如何，则就只有实践去检验了。我们殷切期待外国文学的专家们和广大爱好外国文学作品的读者给予关切爱护，不吝批评、指教，以期能使这套“译丛”不断改进工作，不断出版下去。

译者前言

—
1776年，北美13个英国殖民地宣告独立，成立美利坚合众国。但是这个年轻国家在文学上的独立，要比政治上的独立迟了将近半个世纪。直到19世纪20年代初，美国文学才开始摆脱对英国文学的依附，真正形成了自己的民族文学；而书写这个文学上的《独立宣言》的代表人物，是欧文和库柏。他们第一次涉猎民族题材，写出了具有民族风格的作品——散文、故事集《见闻札记》（1820年）和长篇小说《间谍》（1821年）。成为美国民族文学的先驱者和奠基人。

在美国文学史上，库柏是第一个享有国际声誉的小说家，他的长篇《间谍》是第一部蜚声世界文坛的小说。正是他，为美国文学史开创了三种不同的小说形式：即以《间谍》（1821年）为代表的革命历史小说以《拓荒者》（1823年）为代表的边疆小说；以《舵手》（1824年）为代表的航海小说。从而获得“美国的司各特”、“世界伟大传奇小说家之一”等美称。库柏的才华曾经受到别林斯基、普希金、莱蒙托夫、巴尔扎克、雨果、歌德、高尔基等许多世界著名作家的热烈赞赏。

从库柏创作的整个成就来看，他不仅在题材方面为美国小说开辟了新的领域，为麦尔维尔、杰克·伦敦、海明威等许多后辈作家所继承，而且他的主要作品充满了爱国主义精神和不畏艰险的奋斗精神，充满了对自由的向往和对大自然的热爱。通过他的小说，美国社会100多年发展中各个社会阶层和行业不同类型的人物，都一一展现，如草原上的移民、森林中的猎手、海上的水手、殖民战争和独立战争中的军人乃至著名的历史人物。这就使他的小说具有丰富的内容和巨大的吸引力。是他，最早创造了美国文学中的典型形象，如《间谍》中的货郎柏奇，《拓荒者》中绰号“皮裹腿”的猎人邦波，《舵手》中的琼斯船长等等。在美国，这些人物形象代代流传，家喻户晓。

库柏通过自己的创作实践，把小说艺术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他的小说结构复杂，情节曲折，充满了神秘惊险的气氛和浪漫主义的色彩，深受各国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的喜爱。在评价库柏的作品时，高尔基说过：“库柏作品的教育意义是毫无疑义的。近百年来，它们深受世界各国青年读者的喜爱。例如，我们读俄国革命家的回忆录时经常会发现，库柏的作品是培养他们具有荣誉感、进取心和勇敢精神的优秀导师。”

二

詹姆斯·费尼莫尔·库柏 (James Fenimore Cooper, 1789~1851) 于1789年9月15日出生在新泽西州的伯林顿。一年后，他父亲威廉·库柏法官把他带到纽约州中部奥茨高湖畔的库柏镇。他父亲在这里拥有的一大片新开发地。

库柏的父亲威廉·库柏法官是一个英国教友派教徒的后裔，他在当地堪称地主，曾两度当选国会议员。按政治观点，

他属于当时的联邦党人一派。库柏的母亲伊丽莎白·费尼莫尔是瑞典人。

库柏有兄弟姐妹12人，他排行11。库柏在库柏镇一直生活到12岁。少年时期的见闻与经历为他的小说创作打下了基础。库柏镇附近未开发地带上残存的印第安人以及关于印第安人的传说，给库柏留下深刻的印象，促使他日后第一个在长篇小说中采用印第安题材。1801年，父亲把他送到纽约州的首府奥尔巴尼，在圣彼得牧师家学习，为进入耶鲁大学作准备。13岁时，库柏转到耶鲁上学，但到第三学年因违反校规被校方开除。据说是由于他试图把炸药放入锁孔来打开他朋友的房间。

1806年10月，库柏当了水手，参加了去欧洲的11个月的探险航行。1808年1月，他进入海军任见习士官，1809年11月开始任海军军官。1810年他请了一年长假，在假期中结了婚。1811年自海军退役。

库柏的妻子苏珊·狄兰色的娘家是纽约州著名大地主，在威契斯特县拥有大片土地。婚后库柏就和妻子定居威契斯特县，有时住在库柏镇过乡绅生活，直到1822年迁往纽约。他在这儿居住期间，听到了不少关于独立战争时期的故事，这又为他的革命历史传奇提供了素材。

库柏前30年的生活就这样过去了，他从来也没有产生过想当作家的念头。而促使他从事文学创作活动的是他的妻子苏珊。有一次，他给妻子朗读一本写得很差的英国小说，对这本小说大为不满，声称他完全能够写出一本比这好的书来。于是他的妻子就抓住这句话，再三怂恿他写书。1820年，他果真写出了一部长篇小说《警戒》。这本书着意模仿19世纪初期流行的专写英国外省家庭生活的言情小说。为了掩人耳目，

他伪称该书出自英国人之手。对于这本处女作，库柏和读者一样很不满意。他决定再写一部。

1821年11月22日，这另外一本书问世了，就是长篇小说《间谍》。书出版后受到读者热烈欢迎，不仅在国内连续再版，而且译成多种欧洲文字，也传到了俄国，对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起了鼓舞作用。紧接着，库柏一鼓作气，又写出了边疆题材的《拓荒者》和航海题材的《舵手》。这三部作品出版后影响很大。新鲜生动的美国民族题材和浪漫主义的、乐观的情调，使国外读者为之耳目一新。库柏很快就成了美国文学史上第一个世界知名的小说家。

从1821年发表《间谍》到1851年逝世的30年间，库柏不停地写作，即使在1826年至1833年旅欧期间和出任驻外使节时，也不搁笔，总共出版作品近50部。他的作品除长篇小说外，有旅行札记、政论、讽刺小品、寓言故事、欧洲题材的浪漫传奇……还有一部美国海军发展史。

库柏在晚年陷入一系列的政治和文学的争议之中。他在库柏镇与敌视他的报纸打了无数官司，虽然几乎次次胜诉，但也影响到他的声望，使他深感痛苦，他甚至要求在他死后不要给他写传记。但他仍坚持写作直至1851年9月14日（即他62岁生日的前一天）逝世。

三

库柏的作品能流传后世并发生影响的是长篇小说。其中主要的是革命历史小说《间谍》、边疆小说五部曲《“皮裹腿”故事集》和航海小说《舵手》等。

长篇小说《间谍》，按作者自己的说法是一部“纯粹美国式作品”，全书以独立战争为背景，歌颂了爱国者的形象。作

者出于对祖国的热爱，对这场伟大战争的赞美，特别是对那些在战争中忘我战斗的爱国同胞的崇敬，要通过这本书来建立一个纪念碑，纪念战争中的那些英雄，勉励年轻一代继承父辈热爱祖国、热爱自由、不屈不挠、英勇战斗的精神。他在这本书中创造的典型形象——货郎哈维·柏奇，已经成了爱国者的代名词。

被誉为美国第一部航海小说的《舵手》，扩大了爱国主义的主题。主人公是美国独立战争时期的著名人物约翰·保罗·琼斯船长。库柏运用浪漫主义手法，把他描绘成具有神秘色彩的英雄。《舵手》的故事描写琼斯的船只袭击英国海岸，试图绑架英国贵族作为人质以搭救被劫往英国的美国妇女。书中成功地塑造了普通水手的形象。

毫无疑问，在库柏的全部作品中，占重要地位的是边疆题材的《“皮裹腿”故事集》，包括《拓荒者》（1823年），《最后的莫希干人》（1826年），《大草原》（1827年），《探路人》（1840年），《杀鹿人》（1841年）五部长篇小说。通过纳第·邦波（绰号“皮裹腿”）这个人物的活动，库柏描写了早期美国山林居民的生活，赞扬了印第安人的勇敢和正直，反映了自己对北美殖民主义者的抗议和对印第安人的同情。库柏的这一组作品主要描写了森林中的猎手“皮裹腿”邦波的一生，但五部曲的故事发展与创作年代的先后并不一致。《杀鹿人》写的是年轻的“皮裹腿”在纽约州未开发的森林中的狩猎生活以及他与印第安人结下的友谊。接着，《最后的莫希干人》和《探路人》以50年代英法殖民主义者之间的混战为背景，描写了“皮裹腿”的冒险经历。而《拓荒者》写的则是独立战争以后的事，这时纽约州开发地上已出现兴旺的小市镇，但“皮裹腿”过惯了狩猎生活，又往西跑到未开发的

森林中去了。《大草原》则描写独立战争后无地农民如何向大西部继续推进和年老的“皮裹腿”如何在大草原上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在库柏笔下，猎人邦波是个热爱森林生活、心地非常单纯的人物，他虽然没有文化，但勇敢、善良。在英法殖民主义者的战争中，他作为英方在森林中的带路人和侦察员，显示了高超的射击技艺和神奇的森林作战本领，因而获得了“鹰眼”、“探路人”、“长枪”等绰号。但是战争结束后，他不愿过那种“安居乐业”的生活，于是背弃了开发者的“文明”，继续向森林的深处挺进，去过自由的狩猎生活，最后死在西部草原上，安息在他视为兄弟的印第安人中间。

此外，库柏还写了有关海盗生活的《红海盗》(1827年)，以及有关地主土地占有过程的《利特尔佩奇手稿》三部曲〔《萨坦斯托》(1845年)，《拿锁链的人》(1845年)，《红人或印第安人与假印第安人》(1846年)〕等，但与以上作品相比，不管在思想内容或艺术技巧方面都大为逊色。还值得一提的是他晚年写的一本乌托邦小说《火山口》(1848年)。一批在沉船之后死里逃生的美国人在太平洋一个小岛上建立了一个田园风味的社会。这个社会后来毁于扩张、诉讼和过多的自由。这小岛是地震后出现的，可是又一次地震，把这整个岛屿和那些争论不休的人统统沉到了海底。

除了上述长篇小说外，库柏的作品较著名的还有《欧洲拾零》(1837～1838年)，《返乡路上》(1838年)，《故乡风貌》(1838年)等。

四

库柏生活和从事写作的年代是重大历史事件接连出现的

时代，这些事件在库柏的一系列作品中均有所反映，但作者对这些事件的看法却是充满矛盾的。

在他的几本主要的历史小说和航海小说中，作者站在爱国主义的立场，热情歌颂了反对英国殖民主义者的独立战争，赞美了独立战争中的英雄，特别创造了像货郎哈维·柏奇这样一个一心爱国、无私无畏的普通群众的典型形象，这不能不说对于当时现实社会中那些身居高位而无视国家利益、只顾个人利益的人物的一种批判。在《间谍》中，作者还借西格里威斯医生之口，在废除奴隶制问题上，发表了在当时来说是非常进步的见解。他说：“不错，现在我们还留有蓄奴制度，但是，我们一定要设法逐步废除，否则以后还会产生比现在我们所遭受的更大的祸害。毫无疑问，我们将继续前进，随着我们取得的成就，我们的奴隶一定会得到解放，直到这片美丽的土地成为人间乐园，没有一个上帝的子民再处于非人的境地……”（第十三章）值得提出的是，这些话是在斯托夫人的废奴文学代表作《汤姆叔叔的小屋》（1851年）发表前30年写下的。

边疆问题在库柏的时代是一个突出的问题。从独立战争到南北战争，美国的边界不断向西扩展，通过购买或掠夺，把西部原法属领地或印第安人居住的原始森林划归了美国版图。边疆西移的过程充满你死我活的激烈斗争：这里有英法殖民主义者之间的争夺战，有早期移民争取生存的艰苦斗争，更有白人殖民主义者对当地的主人印第安人施展的欺诈与暴行。在库柏的作品中，边疆问题——西部边疆惊心动魄的斗争与历史性变化第一次得到了形象的反映。在这些惊险情节的背后，我们可以看到殖民主义者的残暴与贪婪。《“皮裹腿”故事集》反映了印第安人的英勇事迹，也描写了他们的

悲惨命运。书中，作者处处流露出对印第安人的同情和对他们的遭遇的愤愤不平，同时也揭露了殖民主义者如何处心积虑在印第安人各部落之间挑拨离间，唆使他们彼此仇视、互相残杀的罪恶阴谋。作者创造的主人公“皮裹腿”，是个理想化的形象，他身上充满了对大自然的热爱和对自由的狩猎生活的向往。作者把他与当时那些残暴的殖民主义者对比，与那些破坏自然资源的贪婪的开发者对比，显示出“皮裹腿”的特点：他虽然“没有多少文化，却有蒙昧人身上所体现的最高文明原则”。这种描写，表明作者缅怀和美化落后的旧时代，然而其中也包含了对资本主义开发方式的一定批判。但是，正如俄国伟大诗人普希金在赞扬作者的才华的同时所指出的：库柏只是描写了印第安人的诗意的一面，而许多事实却被他那种富丽的想象所掩盖了。

库柏在国外时为美国的一切辩护，在国内，通过他的政论时评，也确实反映了当时美国资产阶级社会存在的一些问题，针砭了社交界、文化界、司法界的流弊，当时有评论说，这是把美国“生剥一层皮”。可是，库柏这个美国文学史上的前期浪漫主义代表作家，在政治思想上毕竟还是偏于保守的，他对自己所处的时代与社会缺乏深刻的理解，往往流露出美化过去的倾向。他虽然采用本国的题材，然而，对美国社会的深刻洞察与分析，还要留待后期浪漫主义作家去完成。特别是在他的晚年，库柏顽固地站在联邦派的保守立场上，指责杰弗逊推行的资产阶级民主改革，为蓄奴制辩护，甚至维护早已过时的荷兰殖民主义者的佃农制。他的《利特尔佩奇手稿》三部曲，主要就是站在地主的立场，为大地主的利益辩护，反对当时的抗租运动的。这些都反映了作者本人的阶级偏见与思想上的矛盾和局限。

五

从库柏创作的整个成就来看，应该肯定，他不仅在题材方面为美国小说开辟了新的领域，而且还把小说艺术提高到新的水平。

库柏曾悉心研究过18世纪以来的表达艺术，研究过英国文学，对18世纪的英国诗人莎士比亚、拜伦、司各特等都有过深入的研究。他的天才还表现在能把自己的创作和英国文学的传统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人们称库柏为“美国的司各特”，可是他本人对此并不满意，认为自己在许多方面比司各特写得好。有趣的是俄国诗人莱蒙托夫也有这种看法。据俄国文学批评家别林斯基的回忆，1840年4月，他和莱蒙托夫在彼得堡会见，谈论到现代文学时，两人一致赞扬了库柏，并说他们都从小就喜爱库柏的作品。他还回忆说，莱蒙托夫在“谈到库柏时，热情地论证了库柏有比华特·司各特高得多的诗才；他的论证非常精辟，有说服力；使我惊奇的是，对他简直到了入迷的程度”。

库柏的作品，结构复杂精巧，内容紧张生动，故事情节引人入胜，人物命运瞬息万变，使读者悬念不已。这也是库柏的作品100多年来在全世界广为流传，经久不衰的一个主要原因。库柏还具有捕获并复活过去时代的精神的天才。正如德国作家歌德在晚年的日记中指出的：即使在欧洲，人们也确信，库柏具有独立的天才，很高度的独立的天才，他第一次把美国的过去和现在提高到成为文学的题材。他赞扬库柏的作品的结构富有艺术性，他还写道：“我钦佩他的丰富的素材和对素材的巧妙处理。创作像库柏这样材料丰富而又前后连贯的作品是不容易的。”

库柏还以描写惊险场面和自然景物著称。在他的笔下，印第安人出没的森林和草原，都被赋予瑰丽的色彩。他对环境描写又总是跟情节的变化、人物的心情交融在一起。巴尔扎克高度重视库柏的作品，在讲到库柏对描写自然景物的技巧时，他写道：“看来，仿佛就是您自己俯身在那些百年古树的树荫之下，在辨认印第安人的足迹。那儿危机四伏，迫使您去仔细研究山岩、瀑布、石滩、树丛；您再现了那片土地，不是它进入了您之中，就是您进入了它之中……”

然而，美国的民族文学当时毕竟还处于早期阶段。在艺术形式方面，库柏仍囿于英国文学的影响，他的传奇小说在某些方面明显地模仿了英国的司各特。而且像他这样一个多产作家，在艺术上也难免有不少缺陷，如冗长、矫揉造作，在紧张的场面中突然插入一段议论，等等。

六

长篇小说《间谍》在库柏的文学生涯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这虽不是他的处女作，但事实上完全可以说，他的创作活动始于《间谍》。这是他的成名作。

当库柏决定写一本爱国主义题材的小说时，他脑海中出現了一个人物形象，这就是后来小说中的主人公——货郎哈维·柏奇。

库柏家有个邻居，名叫约翰·杰伊，是个律师，原为著名的保守派，《独立宣言》通过后投奔革命，成为革命领导人，曾在外交机构任职，当过美国第一任最高法院法官，还担任过镇压效忠派反革命活动的纽约州公安委员会主席。他是库柏家的老朋友，年轻的库柏常去他家，听他讲了许多有关独立战争的故事。杰伊讲到自己任公安委员会主席时，曾得到

手下的一个间谍的大力帮助。当时，间谍为人不齿，随时都有丧身之虞。此人经常出生入死，完成了许多重大使命，虽未被英国人识破，但曾多次为美国的地方政权捕获。有一次险遭绞刑，幸而看守及时得到紧急密令，才免于一死。革命胜利后，杰伊报请国会，拨了一笔不小的款子奖赏这位为国家作出巨大贡献的人。可是当杰伊把钱转交给他时，他坚决拒绝。他说：“国家正是到处需要用钱的时候，而我还能干活，无论如何都可以找到糊口的方法……”这位优秀人物对祖国的一片赤胆忠心，使杰伊深为感动。约翰·杰伊的这个故事，就成了《间谍》的情节的基础。

《间谍》的时代背景是1780年间，这时已经是独立战争的后期，纽约市还在克林顿的英军占领下，华盛顿的大陆军据守在附近的威契斯特县的北部，两军之间有一片中间地带。《间谍》的故事就发生在这里，这是独立战争时期双方争夺甚剧的地带，也是书中的中心人物货郎哈维·柏奇——华盛顿派出刺探保王派情报的间谍——出没的地方。书中虽然没有什么大规模的战斗场面，但是它通过一名间谍的秘密活动，一支骑兵队的战斗生活，一个家庭的变迁浮沉，一对恋人的悲欢离合，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美国这场伟大的独立战争，伸张了正义，鞭笞了邪恶，歌颂了战争中的真正的英雄，地位低微的货郎、基层军官、外科医生、随军小贩等等。

库柏写作《间谍》的年代，这场战争早已结束，当时美国资本主义的新秩序已经巩固，他看到美国英雄的过去与19世纪初叶平庸的现实存在巨大的差别，在缅怀过去的同时也流露了对现实的不满，这反映了作者高尚的浪漫主义思想，对贪婪和利己的社会深切痛恨的感情。

库柏在《间谍》中确实采用了司各特的某些表现手法，这